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19-060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惠博普	股票代码	00255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中炜	王媛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 11 层 1212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 11 层 1212	
电话	010-82809807	010-82809807	
电子信箱	securities@china-hbp.com	securities@china-hb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3,919,943.81	761,628,103.90	3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259,337.91	58,459,933.36	3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214,748.31	30,102,549.45	2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1,577.61	-134,243,392.77	10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2.69%	1.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87,918,940.03	3,893,019,720.66	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3,421,842.15	1,679,116,868.59	5.0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9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松	境内自然人	14.40%	154,215,800	115,661,850	质押	85,540,000
白明垠	境内自然人	8.34%	89,347,800	83,073,000		
肖荣	境内自然人	7.69%	82,298,550	61,723,912	质押	54,570,000
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	21,416,200	0		
王毅刚	境内自然人	1.07%	11,484,000	8,613,000		
王全	境内自然人	0.94%	10,100,250	7,575,187		
孙河生	境内自然人	0.83%	8,915,100	600,000		
潘峰	境内自然人	0.78%	8,400,000	0		
苗俊然	境内自然人	0.73%	7,833,337	0		
杨飞跃	境内自然人	0.57%	6,127,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09 年 9 月 30 日，黄松、白明垠、潘峰和肖荣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的《协议书》，约定鉴于四方多年合作而形成的信任关系，四方决定继续保持以往的良好合作关系，相互尊重对方的意见，在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中保持一致意见。2017 年 3 月 31 日，黄松、白明垠、肖荣及潘峰四人就潘峰退出一致行动关系和其他三方在惠博普的管理和决策中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行动并签署了一致行动的《补充协议书（一）》，自补充协议签署日起，潘峰已退出惠博普的管理、决策并终止与黄松、白明垠、肖荣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截至报告期末，黄松、白明垠、肖荣仍具有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华油 01	112374	2019 年 08 月 23 日	42,050	7.5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55.19%	55.20%	-0.0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64	5.18	-10.4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经历了 2018 年的低谷，2019 年是惠博普经营业绩企稳回升的关键一年。2019 年公司加快了业务结构调整，聚焦国际油服业务，海外市场持续扩大。2019 年上半年公司新签订单快速增长，在手订单充裕。报告期内，新签订单 7.7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9.57%，其中，仍以油气工程及服务业务为主，海外市场呈现持续稳定增长态势。期末在手订单 36.3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3.89%。（以上订单不包含油气资源业务，不包含中标但未签订的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391.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25.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87%。主要原因是过去两年签订的海外大项目如乍得 ORYX 油田 BOC III 区块地面系统 EPCIC 项目、马油伊拉克 Garraf 油田三期原油井间集输 EPCC 项目等按计划确认收入所致。公司新签订单稳定增长，在手订单充裕，有利于保障公司未来业绩的可持续性增长。

报告期内，各业务板块发展情况如下：

1、油气工程及服务

油气工程及服务是公司的主营及优势业务，在该领域，惠博普已形成了完备的技术产品及管理体系，能够向客户提供高

效、节能、环保的油、气、水处理装备及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业务主要涉及原油处理、天然气处理、油气开采、自动化和信息工程、管道完整性、EPC 及运行维护等。

2019 年上半年，随着行业继续回暖，公司的在手订单继续较快速增长，海外市场进一步扩大，特别是在伊拉克地区，新签订单集中爆发。公司先后签订了伊拉克西古尔纳油田 DAMMAM 分散注水设施 EPC 项目合同、伊拉克 Garraf 油田水处理 EPC 项目合同，随着公司市场布局及品牌建设工作的加速推进，公司预计下半年在伊拉克地区将有持续性突破。

2、环境工程及服务

公司环保业务涵盖环保技术研发、专业设备生产、环保工程设计与总承包、环保项目投融资与运营等全环境产业链过程，业务主要包括石油石化环保业务和市政环保业务两大类。石油石化环保业务主要为含油废弃物的处理技术、设备及服务，市政环保主要为城乡污水处理厂、水环境综合治理、大气污染治理等。

报告期内，随着市政环保业务市场开发工作的加速推进，新签合同额逐年增加，订单范围逐渐扩大，其中以水处理业务为重点业务，主要为政府服务性项目。由于市政环保业务主要为工程服务项目，其项目运行特点决定了市政环保业务上半年处于项目前期运作阶段，下半年项目落地实施，因此销售合同、收入、回款等各方面存在季节波动性。

3、油气资源开发及利用

公司子公司华油科思是一家专门从事城市燃气、天然气管道运营运营管理、LNG 业务的专业化公司，业务覆盖多个省、市自治区和直辖市。近年来先后和国内三大石油公司合作，在东北、华北、华中等地管理运营十多个子公司，为居民、公服、工业用户长期提供稳定、清洁、高效的天然气资源。

在管道天然气业务方面，上半年天津武清管道天然气项目销气量平稳增加，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在加气站方面，上半年华油科思加大了市场营销工作，三门峡帝鑫、成宇、牙克石加气站的销气量、收入均较上年同期出现增长。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针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分阶段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财政部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现予印发。本通知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子公司北京华油科思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出售其子公司华油科思（营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本次出售完成后，华油科思（营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退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②子公司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山东旅丰科技有限公司，新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本公司对山东旅丰科技有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③子公司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9 日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西咸新区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本公司对西咸新区惠博普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董事长：黄 松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3日